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尹毓峰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1)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现实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6日